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5 元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已由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实施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5 年 1-9 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351,132,683.10 元。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,672,159,374.64 元。2025 年 12 月 3 日，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5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

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198,355,044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,917,752.2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7.06%。公司 2025 年中期不送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份增发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其他事宜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》，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。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证券代码：600131 证券简称：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：2025-057号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4 日